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AN KING HOLDINGS LIMITED

### 萬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93)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萬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錄得淨利潤介乎約6.0 百萬港元至9.6 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淨虧損約21.1 百萬港元。預期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由虧損轉為利潤，主要歸因於 (i) 若干建築項目在年度內完成的總工程數量(包括本集團在年內執行的變更訂單)所帶來的毛利改善和 (ii) 缺少了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確認的一次性金融資產減值約11.8 百萬港元。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現有信息的初步評估，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該賬目乃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相關財務信息將待最終確定及必要時調整。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資料有所不同。建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參考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下旬公佈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萬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盧源昌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盧源昌先生及盧奕昌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惠英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威達先生、勞敏慈教授、周懷蓉女士、蘇其威先生。